

2022年度

福州市晋安区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7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四、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及区委关于自然资源和规划、林业和草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林业和草原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其中，有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职责分工（与生态环境局）、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职责分工（与农业农村局）、矿井关闭监管职责分工（发改局、工业和信息化局、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职责分工（农业农村局、园林局）、可使用林产品和陆生野生动物监管职责分工（市场监督局）、自然灾害防救职责分工（应急管理局、农业农村局）与矿山监管职责分工（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包括5个（科）室，其中：列入2022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机关	50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2年，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要任务是：“三提三效”“项目攻坚落实年”“九个一批”等重点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优化空间格局，擘画发展新蓝图

(1) 基础资料不断夯实。

一是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清查及自然资源资产平衡表编制试点工作，现已完成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储备土地等自然资源的实物量清查，其成果已报国家级核查；二是晋安区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项目内容已通过专家验收组验收，为福州市首个通过验收的县区级“三调”项目；三是开展2021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其成果已通过省级检查，正在自然资源部核查。

(2) 规划体系不断完善。

一是编制完成三区三线成果，联合技术单位编制三区三线城镇开发边界并上报省市自然资源部门，10月份三区三线成果已批复启用，进一步保障晋安区重大项目实施建设。二是加快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持续推进北峰三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2022年7月已完成区级规划审查专家论证并经区政府同意上报市资源规划局审查；三是加快推进全域村庄规划应编尽编。持续推进北峰51个村庄规划编制工作，在去年开展34个村庄规划编制的基础上，展开剩余17个村的编制工作，现已通过区级专家评审。

(3) 空间整合持续优化。

一是优化保护红线空间布局调整。有序开展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已按照部技术规程完成方案编制，现正报省、市论证审核；二是优化调整我区4个县级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分区，目前方案已报送国家局论证；三是牵头组织开展编制全区湿地名录，为我区湿地审批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二、强化资源要素保障，促进高质量发展

（1）聚力攻坚克难。

推进项目攻坚落实年征迁交地专项行动工作，在征迁交地各环节提速增效。2022年我区全年考核交地项目109项、交地面积为8595.84亩，截至目前，我区已完成87个项目，完成交地面积7363.74亩，交地完成率85.67%。目前我区攻坚交地排名位列福州市五城区第一、各县区第五，争取年终排名位列第一方针。

（2）项目报批再加速。

一是推动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2022年组织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报批4个批次7个方案，批准成片开发2个批次4个方案，成片开发总面积31.4747公顷，成片开发实施率全市排名靠前；二是强化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共组织用地报批32个批次32个项目，其中已经省、市政府批准征收7个批次7个项目，累计获批面积6.3032公顷；三是加快拟出让地块出让，2022年至今全区已出让土地23宗，涉及面积777.98亩，12月份还将出让3幅地块，涉及面积51亩。

（3）全面盘活土地。

一是保障“三创园”产业发展，配合完成晋安湖三创园片区的土地出让工作。目前已精准出让晋安湖三创园A地块（37.83亩）、B地块（34.31亩）、晋安湖北侧地块太阳电缆招商地块（9.98亩）三幅产业用地。二是加大用地保障，指导服务德通容器、金泉冶金等利用自有工业用地提升改造工作。同时谋划多宗产业用地及企业自我提升改造项目，如佳通轮胎、康和医药、中水十六局、福兴开发区A2-B地块等，拟作为我区明年计划出让产业项目。三是积极谋划五四北科创产业园项目，委托市城乡规划设计院对

新店片区产业用地进行全面梳理，论证产业园建设可行性，提出园区选址范围、规划调整方案，制作园区建筑模拟总平面方案、模拟效果图等。经测算，预计该项目可建建筑面积约18.5万平方米。

三、筑牢生态屏障，打造治理新场景

(1) 坚持为“绿色晋安”增枝添彩。

一是全面完成造林绿化工作，晋安区完成2022年植树造林任务31650亩，其中：其它造林更新200亩，森林抚育12350亩（含松林改造择间伐2120亩），封山育林12000亩，低产低效林和疏林地改造6100亩，松林皆伐改造任务1000亩，任务完成百分百。二是推进松材线虫病防治及松林改造工作，组织各乡镇开展2022年松材线虫病疫情春季普查，及时掌握疫情动态。采取以清理松枯死树为核心的综合防控措施，2022年已完成挂设诱捕器500套。全面开展松林改造提升，已完成松林改造提升3120亩，其中皆伐改造1020亩、择伐改造提升2100亩，采伐的松原木全部进行除害处理；三是巩固健全林长制，探索护林员体制改革，摸索第三方服务的护林机制，着力推进区“林长制”工作走深、走实；根据《2022年全省林长制工作要点》，主动做好本级林长的参谋助手，实化林长巡林、发布林长令等履职方式；认真发挥林长制督查考核“指挥棒”作用，激发各地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 坚持把安全生产责任落细落实。

一是落实地灾群防群治，建立自动化监测预警，选取8处地灾隐患点安装普适型监测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配合省自然资源厅选取12处地灾隐患点和高陡边坡隐患点安装地灾监测预警设备，构建“人防+技防”的安全屏

障；推进宦溪镇、新店镇多个地灾隐患点治理工程实施，目前新店镇西园村隐患点正进行竣工验收；二是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建立护林员网格化管理体系，做好重要时期森林防火值守、巡查、应急处置等，加强对森林防火的巡护监管；开展全区第一次森林火灾风险普查，目前该项目外业调查和数据采集工作已完成，正在省林业局统一开展风险评估区划工作。三是加强矿山管护，全面推进晋安区矿产资源领域专项整治，编制印发了《晋安区矿产资源领域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方案》，落实专项行动工作要求；指导北峰山区三个乡镇开展矿山远程监控平台建设，对北峰山区所有封堵矿区实现全覆盖，从而实现技防和人防双监管，有效打击非法盗采行为发生；规范持证矿山的开采，晋安区现有一个持证矿山，已根据要求设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账户。

四、加强执法监管，严格执法新标准

（1）执法要求落到实处。

一是开展卫片执法工作，截至目前，通过2022年度卫片执法发现违法用地图斑32宗，目前已查处到位26宗，查处率81.25%；二是落实整改卫片执法图斑占用耕地问题，2022年卫片违法图斑中共涉及违法占用耕地10宗，耕地面积26.44亩，目前已整改到位8宗、耕地面积20.3亩；三是排查梳理25宗（11.25亩）耕地违法违规流向建设用地问题，目前已督促乡镇整改到位22宗（10.46亩）。

（2）各类专项工作扎实推进。

一是牵头落实耕地保护督察问题整改。推进2021年督察反馈的13个问题的整改，截至目前已整改到位6个；根据上海局下发的往年督察挂账未整改到位的21个问题逐一梳理佐证，督促落实整改。截至目前，已整改到位12

个，其余9个（其中3个为重复问题）正在按照上级统一部署安排进行整改。二是开展违建问题整治成果巩固提升工作。今年来，对确认的23宗53栋违建问题整治情况定期进行“回头看”，并做好个人违纪线索排查移送工作，目前尚未发现问题反弹回潮或新增问题。三是开展新农村建设项目非法出售宅基地等问题排查整治工作，根据区农业农村局核查认定，前洋村农房聚居点建设项目纳入本次排查范围，经摸排，暂未发现非法出售宅基地问题。

五、提高服务水平，最优便民惠民生

（1）助力城市品质提升。

一是打造晋安区“两江四岸”及三环沿线景观带。开展晋安区“两江四岸”环境提升，市城乡建总已会同设计单位确定协和大学第一期屋面修缮的实施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利用光明港公园五人制足球场旁空地，沿线配套建设晋安区五孔闸停车场；改善提升三环沿线用地及景观，截至目前，已推进完成25项。二是推进“完整街区”建设。持续推进晋安东精品化完整街区及王庄片区完整街区建设工作，统筹城市街区各种功能需求，现已完成提升改造方案编制并细化完善项目清单。同时，通过积极对接区直各责任部门，现晋安东完整街区及王庄街道已基本完成目标任务。三是加快城区公共停车场建设及管理，根据市资源规划局下达的560个停车泊位任务，目前已建设577个，完成率达103%。深入开展“整治城区公共空间违规设立经营性停车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至今已累计摸排315处停车场，其中114处为公共空间经营性停车场，均合法合规设立。

（2）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推动加装电梯工作。今年已办结“既有住宅增设电梯规划审批”61宗，审核通过37个电梯补贴申请，下发25个梯位250万元补贴申请；二是优化用地用林审批，为支持省、市重点项目建设，主动与重点项目业主及设计单位开展现场会商，加快涉林项目审批压缩审批时限，今年已完成各类占用林地县级初审7宗、占用林地县级审批5宗。三是做好核发植物检疫和林木采伐证书。今年已办结各类调运检疫42宗，核发植物检疫证407本，办结“林木采伐许可证县级核发”18宗（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68本）。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0.2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7.2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9.6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二十三、其他支出	22.3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2.46	本年支出合计	1742.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742.46	总计	1742.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	本年 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 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42.46	1742.46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0.25	0.25					
20402	公安	0.25	0.25					
2040299	其他 公安 支出	0.25	0.25					
208	社会 保障 和就 业支 出	90.67	90.67					
20801	人力 资源 和社 会保 障管 理事 务	3.00	3.00					
2080116	引进 人才 费用	3.00	3.00					
20805	行政 事业 单位 养老 支出	87.67	87.67					
2080501	行政 单位 离退 休	0.38	0.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9	5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10	29.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2	5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2	5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	17.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6	25.46					
213	农林水支出	407.26	407.2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1.76	371.76					
2130204	事业机构	306.15	306.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63	0.6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12	12.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8	5.9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88	46.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50	35.5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5.50	35.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9.63	1079.63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9.63	1079.63					
2200101	行政运行	569.21	569.21					
2200150	事业运行	256.93	256.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3.49	253.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7	62.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7	62.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2	16.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5.45	45.4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21.2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	本年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742.46	1547.28	195.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25	0.25				
20402	公安	0.25	0.2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0.25	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90.67	87.67	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87.67	87.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9	5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9.10	29.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2	5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2	5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	17.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6	25.46				
213	农林水支出	407.26	312.13	95.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1.76	312.13	59.63			
2130204	事业机构	306.15	306.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63		0.6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12		12.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8	5.9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 出	46.88		46.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50		35.5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5.50		35.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9.63	1026.14	53.4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9.63	1026.14	53.49			
2200101	行政运行	569.21	569.21				
2200150	事业运行	256.93	256.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3.49	200.00	53.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7	62.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7	62.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2	16.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5.45	45.4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21.2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42.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0.25	0.25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90.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92	58.9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7.26	407.2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9.63	1079.63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2.17	62.1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21.25	21.25		
		二十三、其他支出	22.31	22.3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42.46	本年支出合计	1742.46	1742.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总计	1742.46	总计	1742.46	1742.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742.46	1547.28	195.1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25	0.25	
20402	公安	0.25	0.2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0.25	0.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67	87.67	3.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		3.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3.00		3.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67	87.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38	0.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19	5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10	29.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2	58.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2	58.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26	16.2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20	17.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5.46	25.46	
213	农林水支出	407.26	312.13	95.13
21302	林业和草原	371.76	312.13	59.63
2130204	事业机构	306.15	306.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0.63		0.63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2.12		12.12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5.98	5.98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6.88		46.88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5.50		35.5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5.50		35.5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79.63	1026.14	53.4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079.63	1026.14	53.49
2200101	行政运行	569.21	569.21	
2200150	事业运行	256.93	256.93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253.49	200.00	53.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17	62.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17	62.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2	16.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5.45	45.45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25		21.25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	21.25		21.25
22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2.31		22.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4.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6.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2.02	30201	办公费	20.3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5.3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4.2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2.92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44	310	资本性支出	5.6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45	30206	电费	7.6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73	30207	邮电费	6.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3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5	30211	差旅费	1.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9.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9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98.8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3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5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5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45.43	公用经费合计				30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2.83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8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83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收入总计1742.46万元，支出总计1742.4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主要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经费；支出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主要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经费。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1742.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42.46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1742.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47.2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245.43万元，公用支出301.85万元。
2. 项目支出195.18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42.46万元，支出总计1742.46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主要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经费，压缩开支经费。；支出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主要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42.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47万元，下降9.4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40299 - 其他公安支出0.2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5万元，下降91.6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慰问专业森林防火队员人数减少。

（二）2080116 - 引进人才费用3.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上级下达的2021年度博士选调生安置补助

资金，为2022年度新增项目。

（三）2080501 - 行政单位离退休0.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45万元，下降98.2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及待遇重算确认。

（四）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58.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49万元，下降11.4%。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五）2080506 -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9.1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4万元，下降14.51%。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基数调整。

（六）2101101 - 行政单位医疗16.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7万元，下降12.72%。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七）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17.2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1万元，增长21.21%。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八）2101103 - 公务员医疗补助25.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59万元，增长11.32%。主要原因是医保基数调整。

（九）2130204 - 事业机构306.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42万元，下降8.77%。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改革变动。

（十）2130205 - 森林资源培育0.6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9万元，下降87.45%。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资金实际支出减少。

（十一）2130209 -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12.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88万元，增长67.4%。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经费增加。

（十二）2130234 -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5.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02万元，下降71.52%。主要原因是项目专项经费减少。

(十三) 2130299 -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46.88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2万元, 下降5.1%。主要原因是当年专项项目减少。

(十四) 2130803 -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35.5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8万元, 下降1.88%。主要原因是当年保险投保保费减少。

(十五) 2200101 - 行政运行569.21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5.9万元, 增长31.36%。主要原因是工资改革。

(十六) 2200150 - 事业运行256.93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9.45万元, 下降18.79%。主要原因是集体人员人数减少经费减少。

(十七) 2200199 -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253.49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8万元, 增长6.2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业务项目增多。

(十八) 2210202 - 提租补贴16.72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万元, 增长0.0%。主要原因是和上年度持平。

(十九) 2210203 - 购房补贴45.45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5.45万元, 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补发以前年度住房补贴。

(二十) 2240601 - 地质灾害防治21.25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1.25万元, 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地质灾害防治项目。

(二十一) 2299999 - 其他支出22.31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1.78万元, 下降84.52%。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 压缩开支。

四、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注：本部门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7.2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245.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01.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的99.3%；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报废公务车辆一部。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出国（境）活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3%；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5%。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2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车辆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2.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99.3%；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75万元，下降20.95%。主要是：本年度报废公务车辆一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0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累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6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1、晋安区2022年松材线虫疫情防控；2、生态公益林综合保险区级配套；3、国土协管员补助区级配套经费；4、集体人员经费（包含退休人

员经费)；5、护矿经费；6、地质灾害监测购买服务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826.98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1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2022年护矿经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166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1.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12.75%。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及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缩开支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6.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7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0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车辆(闽A677KF)；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

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一

1、生态公益林综合保险区级配套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生态公益林综合保险区级配套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榕林综【2021】12号福州市林业局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金融办 关于做好森林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通过为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主要成效		已完成2022年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0	7.30	7.3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30	7.30	7.3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榕林综【2021】12号福州市林业局 福州市财政局 福州市金融办 关于做好森林综合保险工作的通知，通过为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已完成2022年全区公益林投保森林险，提升我区森林综合保险服务质量，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推进森林综合保险持续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生态林投保面积	≥321689亩	321454	10	9.99	按当 年度 森林 资源 档案 进行 投保
		质量指 标	受保村个数全区生 态公益林投保率	≥90%	100	15	15	
		时效指 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99.078	15	14.86	该资 金为 年初 预 算， 实际 支出 资金 根据 当年 度投 保金 额进 行调 整
		成本指 标	财政总投入资金	≤7.3万元	7.233	10	10	该资 金为 年初 预 算， 实际 支出 资金 根据 当年 度投 保金 额进 行调 整
	效益指 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受保村个数	≥95个	95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林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9.8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目标完成问题	森林保险需要配套省市补贴资金，每年上级下达资金的时间不一定，因此实际支出可能会存在一定范围的时间波动。	森林保险需要配套省市补贴资金，每年上级下达资金的时间不一定，因此实际支出可能会存在一定范围的时间波动。建议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合理的时间进行拨付。
	资金管理问题	根据当年度森林资源档案进行投保，每年的数据可能存在变化，预算只是一个预估数值，不能代表实际拨付情况。	根据当年度森林资源档案进行投保，每年的数据可能存在变化，预算只是一个预估数值，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允许一定的偏差范围。

2、地质灾害监测购买服务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地质灾害监测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区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号），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主要成效	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60	12.60	12.6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60	12.60	12.6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实际完成情况	聘请第三方资质单位为我区地质灾害相关工作提供技术上的常态化服务工作，加强地质灾害点巡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科普宣传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点巡查次数	≥10次	10	12	12	
		质量指标	地质灾害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资金	≤12.6万元	12.6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人数	≥2人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3、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区级补助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区级补助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建[2006]30号),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主要成效	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80	13.80	13.80	10	100.00	10

金(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80	13.80	13.8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村级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暂行办法》的通知”（闽财建[2006]30号）,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加强基层国土资源和规划建设环保协管员管理，切实保护土地、矿产等资源，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管员日常巡查次数	=12次	12	13	13	
		质量指标	协管队伍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资金	≤13.8万元	13.8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自然资源各项违法案件数	≥5起	85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协管员工作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4、集体人员经费（包含退休人员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集体人员经费（包含退休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根据晋安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27号），用于2022年度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人员工资、福利、医社保、办公费等各项费用开支。						
主要成效		用于2022年度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人员工资、福利、医社保、办公费等各项费用开支。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7.28	357.28	321.09	10	89.87	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7.28	357.28	321.09	—	89.87	8.9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晋安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27号），用于2022年度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人员工资、福利、医社保、办公费等各项费用开支。			用于2022年度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集体人员工资、福利、医社保、办公费等各项费用开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体人员在岗人数	=17人	17人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控制率	≤357.28万元	357.28万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员各项支出率	≥90%	100亩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岗职工满意率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9		

评价等级	优 (S \geq 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目标完成问题	项目资金使用偏慢。 年初预算偏少，绩效目标编制种类不够全面。	根据文件精神，加快资金使用进度。 增加年初预算，增加绩效目标编制种类。
	资金管理问题		

5、护矿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护矿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应急厅《关于持续强化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做好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闽自然自发[2021]12号），晋安区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号），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						
主要成效	晋安区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号），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	166	16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	166	166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福建省自然资源厅、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应急厅《关于持续强化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做好安全风险防范的通知》（闽自然自发[2021]12号），晋安区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2019）36号），加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主要用于发放护矿队员工资。			完成2022年度全区护矿队伍建设、巡护矿山安全防治非法盗矿，按时发放护矿队员工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查矿山数	=20处	20	13	13	
		质量指标	保障巡查次数	≥182次	365	13	13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入资金	≤166万元	166	12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就业人数	≥10人	1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6、晋安区2022年度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含2021年松林改造提升行动经费)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专项名称	晋安区2022年度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含2021年松林改造提升行动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概况	用于2022年全区部分松材线虫病疫情小班进行采伐改造、全面清理松枯死树、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		
主要成效	根据区委区政府部署安排：对部分松材线虫病疫情进行防治性皆伐、全面清理松枯死木、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确保生态安全。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	270.00	27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00	270.00	27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2年全区部分松材线虫病疫情小班进行采伐改造、全面清理松枯死树、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			完成2022年度全区对部分松材线虫病疫情进行防治性皆伐、全面清理松枯死木、生物防治媒介昆虫松墨天牛、布设诱捕器诱集松墨天牛成虫、疫木管理、加强疫情监测等，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确保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挂设松墨天牛诱捕器	=500套	500	12	12	
		质量指标	减缓疫情扩散蔓延	≤7012亩	6396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3	1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270万元	270	13	1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松林皆伐改造完成率	≥400亩	8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10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30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附件二

2022年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支出项目护矿经费部门评价报告

为规范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安区区直部门预算绩效评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晋财综〔2020〕208号）、《福州市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榕晋财综〔2023〕97号），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项目绩效评价领导小组对2022年度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政支出项目护矿经费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情况

根据《区政府2007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1年晋安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宦溪镇峨眉矿山整治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1〕22号）和《关于加强北峰矿山整治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73号）等相关文件的精神，为做好寿山石矿产资源的科学保护与利用，坚决打击非法盗采、私采行为，区财政每年安排护矿经费200万元，用于相关乡镇开展矿产资源保护工作。鉴于2019年起宦溪镇峨眉矿山监控系统启用运行，大量减轻了当地护矿队的工作压力，因此按照《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从2019年调整护矿经费为166万元，其中宦溪镇46万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

该项目为业务性专项。

2. 项目资金情况

本项目2022年资金计划1660000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1660000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0元、当年追加0.00万元，其它来源资金0元。当年财政核拨1660000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1660000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0元、当年追加0.00万元，其它来源资金0元。当年实际支出1660000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1660000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0元、当年追加0.00万元，其它来源资金0元。当年结余0元，其中：本级财政当年预算0元、以前年度结余结转0元、当年追加0.00万元，其它来源资金0元。

对下转移支付0.00万元。当年预算执行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计划数)100%，当年预算资金使用率(当年预算支出数/当年预算核拨数)100%，结余结转资金执行率(以前年度结余结转支出数/以前年度结余结转计划数)100%，预算综合执行率(本级财政资金支出数/本级财政资金计划数)100%。

3. 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区政府2007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1年晋安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宦溪镇峨眉矿山整治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1]22号）和《关于加强北峰矿山整治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73号）等相关文件的精神，区财政每年安排护矿经费200万元，用于相关乡镇开展矿产资源保护工作。鉴于2019年起宦溪镇峨眉矿山监控系统启用运行，大量减轻了当地护矿队的工作压力，因此按照《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从2019年调整护矿经费为166万元，其中宦溪镇46万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下拨资金166万元，其

中宦溪镇46万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同时北峰三个乡镇利用该经费组织护矿队伍开展封堵矿洞巡查，严厉打击非法盗采行为。

4. 项目组织和管理情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结合晋安实际，按照省自然资源厅《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全省自然资源邻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机制的通知》（闽自然资安[2020]3号）的精神，继续保持打击非法违法采矿高压态势，有效防范和遏制非法违法采矿行为的发生。各乡镇护矿队对重点矿洞采取人员蹲守、摩尔探测仪搜爆等方式予以重点关注，严防死守，打击非法违法采矿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目标设置

（1）2022年累计开展封堵矿洞大于等于20处。

（2）受益乡镇个数3个。

2. 完成情况

2022年度护矿经费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护矿经费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计划数	到位数	支出数	结余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6	166	166	0	10	1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	166	166	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	0.00%	—

	其他资金		0				—	0.00%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每个指标之间值差不超过5分)	数量指标	巡查矿山数	20处	20处	15.0	15.0		
		质量指标	防止非法违法采矿发生率	100%	100%	15.0	15.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财政总投资	≤166万元	166万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就业人数	10人	10人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0	10.0		
总分						100.00	100		

经评价，主要绩效目标全部完成：该项目年度资金总额计划数166万

元，到位数166万元，实际支出数166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评价目的。通过对 2022年度护矿经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全面评价，重点对政策制定合理、政策落实有效性、政策实施效益性 等方面予以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优化财 政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政策落实效率和效果。

2. 评价原则。根据《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安区区直部门预算绩效评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晋财综〔2020〕208号） 等文件规定，按照科学规范、绩效相关、政策相符、独立评价的原则实施评价。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规范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编制工作手册及专项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3. 评价方法。评价工作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护矿经费项目的特点，对政策立项依据、政策保障机制、实施过程控制等进行定性分析，运用比较分析法、问卷调查法、数据统计分析等方法，对开展巡查矿山数、群众满意度等 进行分析。

4. 评价内容。主要包含三个层次：一是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等；二是政

策实施层面，主要评价政策实施过程控制是否有效，组织分工是否清晰合理，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资金落实是否及时等；三是政策效果层面，主要评价政策产出完成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

5.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中共福州市委 福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方案〉的通知》（榕委发〔2019〕9号）、《晋安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晋安区区直部门预算绩效评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榕晋财综〔2020〕208号）的要求，并结合项目特点，评价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

6. 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确定，分为4个级别：评价得分在90分（含）-100分为优；评价得分在80分（含）-90分为良；评价得分在60分（含）-80分为中；评价得分在60分（不含）以下为差。

三、评价结论及综合评价情况

（一）总体结论

2022年度护矿经费涉及的项目内容与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职责相符，通过项目实施，主要成效表现为：

- 1、确保开展巡查矿山数大于等于26个，实际完成32个。
- 2、受益乡镇个数为3个，分别为宦溪镇、寿山乡、日溪乡。
- 3、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0%，根据调查为100%。

（二）评价得分情况

经统计分析，2022年度护矿经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6.5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20	2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17.5	19	30	30	96.5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2年度护矿经费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村庄规划编制经费）项目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7分)	立项依据是否充分 (3.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和设立。依据评分标准得3.5分。	3.5
		立项程序规范性 (3.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程序和内容基本符合规定。依据评分标准得3.5分。	3.5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是否合理、指标是否明确 (7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64.3%，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调整后的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能用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2.5分。依据评分标准得4.5分。	4.5
	资金投入 (6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6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资金分配依据合理充分，分配额度合理。依据评分标准得6分。	6
	小计			17.5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资金到位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5
		预算执行率 (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100%，预算执行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资金使用合规。依据评分标准得5分。	5
	组织实施 (5)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情况 (5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 80%，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但需进一步完善，扣1分。依据评分标准得4分。	4
	小计			19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开展巡查矿山数大于等于20个 (10分)	实际完成巡查20个。依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0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按规定时限完成任务，依据评分标准得10分。	10
	产出成本 (10分)	项目实际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以内 (10分)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项目预算支出 166万元，实际支出166万元，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10
	小计			30
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5分)	保障就业人数 10人 (15分)	聘用护矿人员10人。依据评分标准得15分。	15
	满意度 (15分)	群众满意度指标大于等于90% (15分)	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90%，根据调查为100%。依据评分标准得15分。	15
	小计			30
总分				96.5

四、具体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7.5分。得分率为87.5%。

1. 项目立项（满分7分，得7分）

（1）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满分3.5分，得3.5分）

根据《区政府2007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1年晋安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宦溪镇峨眉矿山整治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1]22号）和《关于加强北峰矿山整治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73号）等相关文件的精神，为做好寿山石矿产资源的科学保护与利用，坚决打击非法盗采、私采行为，区财政每年安排护矿经费200万元，用于相关乡镇开展矿产资源保护工作。鉴于2019年起宦溪镇峨眉矿山监控系统启用运行，大量减轻了当地护矿队的工作压力，因此按照《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从2019年调整护矿经费为166万元，其中宦溪镇46万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作为该项目的牵头组织部门，立项依据充足，该指标得3.5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5分，得3.5分）

根根据《区政府2007年第16次常务会议纪要》、2011年晋安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关于研究宦溪镇峨眉矿山整治工作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1]22号）、《关于加强北峰矿山整治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73

号)和《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该项目立项流程符合规定,程序规范,故该指标得3.5分。

2. 绩效目标(满分7分,得4.5分)

根据《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中体现了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针对该项目制定了绩效目标,并细化了产出、效益等绩效指标,但有些绩效目标不够明确,不能用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2.5分,故该指标得4.5分。

3. 资金投入(满分6分,得6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6分,得6分)

按照《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精神,从2019年调整护矿经费为166万元,其中宦溪镇46万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资金分配合理,能较好促进项目总体目标落实。该指标得6分。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下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20分,评价得分19分。得分率为95%。

1、资金管理(满分15分,得15分)

(1) 资金到位率(满分5分,得5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根据晋安区财政局 晋安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下达2022年度护矿经费的通知》(榕晋财指〔2022〕58号 榕晋自然综〔2022〕59号)安排区财政投入166万元。其中:宦溪镇46万

元、寿山乡60万元、日溪乡60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66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该指标得5分。

(2) 资金执行率（满分5分，得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项目计划支出资金166万元，实际支出资金166万元。资金使用率100%，该指标得5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5分，得5分）

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相关管理制度要求，资金使用能按照福州市晋安区相关财务管理规定进行审批。该指标得5分。

2、组织实施（满分5分，得4分）

严格按照五《关于加强北峰矿山整治工作的会议纪要》（[2011]73号）、《区十二届政府2019年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等有关规定执行，但执行过程中还需进一步完善。扣1分，该指标实际得4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下设“产出数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3个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

1. 产出数量（满分10分，得10分）

确保开展巡查数大于等于20个，实际完成20个。完成目标，该指标得10分。

2、产出时效（满分10分，得10分）

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100%，按规定时限完成任务。该指标得10分。

3、产出成本（满分10分，得10分）

项目实际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以内，项目预算支出166万元，实际支出166万元，成本控制在预算内。该指标得10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社会效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该指标分值30分，评价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

1、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5分，得15分）

保障就业人10人，北峰山区聘用护矿人员10人，该指标得15分。

2、满意度（满分15分，得15分）

农村村民满意度大于等于90%，根据调查为100%。该指标得15分。

五、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2年度护矿经费项目实施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是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不够合理和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较为粗略，未制定详细的绩效目标。

二是经费预算不足。未对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事项进行准确、详尽的预估。

六、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要合理设定绩效目标。按照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在申报预算时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清晰反映预算支出的预期产出和效果。加强对项目的产出和效果的研究，设定的绩效目标应与相应的预算支出内容、范围、方向和效果等紧密相关，符合客观实际，并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且具有可衡量性；

二要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和准确性。编制预算时，项目实施部门和财务部门充分沟通，对预算年度可能发生的事项进行准确、详尽的预估，提升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